

债券代码：138862.SH
债券代码：240246.SH

债券简称：中电GK01
债券简称：GR中电02

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600号1幢29层01、02、03、04、
05、06、07单元)

二〇二四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与星展证券（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星展证券编制。星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星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星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2023年度经营与财务情况	6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1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3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4
第七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5
第八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6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9
第十章 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20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采取措施情况	21
第十二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2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2023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星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和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一带一路”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一、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代码	138862.SH
债券简称	中电GK01
债券名称	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期限（年）	3
发行规模（亿元）	8.00
债券余额（亿元）	8.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29%
起息日	2023年2月6日
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6年间每年的2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二、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一带一路”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代码	240246.SH
债券简称	GR中电02
债券名称	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一带一路”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期限（年）	3
发行规模（亿元）	12.00
债券余额（亿元）	12.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2.99%
起息日	2023年11月14日
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6年间每年的11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星展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了债券的受托管理职责，建立了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持续跟踪发行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的重大变化情况等，监督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星展证券针对受托的公司债券披露了以下受托管理报告：

时间	受托管理报告名称
2023年8月14日	《星展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三章 发行人2023年度经营与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2023年度经营情况

2022年度和2023年度，发行人各业务板块的收入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业务板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火电	427.14	381.31	10.73	53.73	458.40	463.06	-1.02	59.39
水电	38.40	31.48	18.03	4.83	54.36	32.66	39.92	7.04
风电	144.69	74.70	48.37	18.20	127.95	65.50	48.81	16.58
太阳能	100.31	55.01	45.16	12.62	85.22	42.24	50.44	11.04
生物质	17.03	18.50	-8.64	2.14	13.66	15.34	-12.29	1.77
其他电热力	27.10	23.86	11.94	3.41	2.37	2.07	12.88	0.31
电力服务业	17.20	12.55	27.04	2.16	11.50	7.41	35.53	1.49
环保与综合	2.30	2.41	-4.56	0.29	2.46	2.54	-2.85	0.32
其他业务	20.80	6.41	69.19	2.62	15.89	5.45	65.71	2.06
合计	794.97	606.23	23.74	100.00	771.83	636.26	17.56	100.00

太阳能营业成本同比增加12.78亿元，增幅达30.25%，主要由于部分光伏项目新投产，营业成本增加。

其他电热力营业收入同比增加24.73亿元，增幅达1042.91%，营业成本同比增加21.80亿元，增幅达1055.26%，主要由于子公司储能业务量增加，导致本期营业收入及成本较上年大幅增长。

电力服务业营业收入同比增加5.70亿元，增幅达49.54%，营业成本同比增加5.13亿元，增幅达69.25%，主要由于子公司检修、技术服务业务增加，导致本期营业收入及成本较上年增加。

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加4.91亿元，增幅达30.86%，主要由于本年委托运维等服务收入增加。

二、发行人2023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2023年度的财务报告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2023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发行人审计报告。发行人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年度	2022 年末/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总资产	4,166.93	3,829.03	8.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6.02	274.56	-10.39
营业总收入	794.97	771.83	3.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3	-18.7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06	228.39	19.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68	-391.04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5	221.61	-35.0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7	130.30	-10.08
流动比率	0.67	0.74	-9.14
速动比率	0.64	0.72	-10.14
资产负债率(%)	69.01	70.61	-2.27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存在负数情况不计算本年比上年增减(%)；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合并口径的总资产为 4,166.93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8.82%；合并口径的总负债为 2,875.43 亿元，同比增加 6.36%。

(一) 公司资产变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亿元

资产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118.35	131.51	-10.01	-
交易性金融资产	0.88	0.72	22.96	-
衍生金融资产	1.13	1.28	-11.72	-
应收票据	3.17	4.17	-23.91	-
应收账款	274.21	246.76	11.12	-
应收款项融资	1.50	0.84	79.02	部分下属子公司为了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提高应收账款的资金使用效率，与银行签订了应收账款的出售协议，根据公司的资金管理需要，在银行授信额度内，向

				银行出售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41.89	38.77	8.04	-
其他应收款	117.02	116.76	0.22	-
存货	34.52	25.69	34.42	下属子公司新源智储能源发展（北京）有限公司本年业务量增加，存货增加
合同资产	72.40	39.88	81.54	1、主要为新能源补贴收入增加； 2、新并购单位按照中电国际政策将未纳入补贴收入调整至合同资产列报
其他流动资产	76.49	107.66	-28.95	-
长期应收款	0.60	3.51	-82.98	本年收回了对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往来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9.87	75.95	44.65	1.本年新增联营、合营企业投资：包括滨州电投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中新电（海南）环保发电有限公司、OAK ENERGY HOLDING HUNGARY KFT等。 2.本年对联营、合营企业追加了投资，包括：广州市康粤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电投新拓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国电投（海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启源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95	86.23	6.63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8	0.19	639.10	受百瑞信托保障基金公允价值增加影响，期末公允价值增加，并新增了对于类reits信托业保障基金认购。
投资性房地产	2.92	2.81	4.10	-
固定资产	2,594.02	2,392.75	8.41	-
在建工程	314.28	275.84	13.93	-
使用权资产	57.21	66.40	-13.84	-
无形资产	61.34	52.01	17.95	-
开发支出	1.68	0.80	110.38	信息系统开发等内部开发支出增加
商誉	29.46	31.21	-5.60	-
长期待摊费用	3.37	3.63	-7.3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3	12.29	15.7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05	111.37	28.44	-

（二）主要负债变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亿元

负债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主要原因
短期借款	400.91	370.66	8.16	-
衍生金融负债	0.02	-	-	新增CCS套期工具
应付票据	7.66	2.78	175.89	商业承兑汇票与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付账款	252.28	235.03	7.34	-
预收款项	3.02	2.59	16.82	-
合同负债	6.77	3.31	104.28	附有履约义务的商品销售款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商品销售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5.92	3.15	88.10	短期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13.95	16.79	-16.93	-
其他应付款	182.04	104.19	74.72	本年腾飞项目收购, 应付集团公司股权转让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78	200.11	2.33	-
其他流动负债	21.56	22.81	-5.48	-
长期借款	1,498.92	1,411.27	6.21	-
应付债券	102.99	135.99	-24.27	-
租赁负债	47.10	58.14	-18.99	-
长期应付款	86.71	95.05	-8.77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58	0.28	110.05	福利与工资总额增加
预计负债	0.37	0.10	261.12	新增预计产品质量保证损失
递延收益	8.18	8.38	-2.39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2	18.33	-0.09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35	14.63	-8.77	-

(三) 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权利限制安排的情况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亿元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货币资金	118.35	1.19
应收账款	274.21	65.64
合同资产	72.40	5.10
固定资产	2,594.02	33.27
在建工程	314.28	35.76
无形资产	61.34	1.01
其他	-	16.53

合计	3,434.61	158.50
----	----------	--------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中电 GK01

本报告期内，中电 GK01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

债券代码：138862.SH	
债券简称：中电GK01	
发行金额：8.00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发展。其中拟将8亿元用于绿色项目（包括绿色项目的建设、运营、收购或偿还绿色项目贷款）。具体项目为哈萨克斯坦Gulshat光伏项目、哈萨克斯坦Chulakkurgan光伏项目、哈萨克斯坦札纳塔斯二期（shokpar）风电项目和哈萨克斯坦阳光Borey风电项目，用于偿还项目并购及项目建设贷款。	报告期内，中电GK01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哈萨克斯坦Gulshat光伏项目、哈萨克斯坦Chulakkurgan光伏项目、哈萨克斯坦札纳塔斯二期（shokpar）风电项目和哈萨克斯坦阳光Borey风电项目，偿还项目并购及项目建设贷款。

(二) GR 中电 02

本报告期内，GR 中电 02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

债券代码：240246.SH	
债券简称：GR中电02	
发行金额：12.00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发展。其中拟将12亿元用于绿色项目（包括绿色项目的	报告期内，GR中电02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哈萨克斯坦札纳塔斯二期（shokpar）风电项目、哈萨克

<p>建设、运营、收购或偿还绿色项目贷款)。具体项目为哈萨克斯坦札纳塔斯二期 (shokpar) 风电项目、哈萨克斯坦阳光Borey风电项目、哈萨克斯坦Energo Trust风电项目、哈萨克斯坦Sofievskaya风电项目、哈萨克斯坦Arkalyk风电项目、哈萨克斯坦阿尔卡雷克风电项目、墨西哥Kinich光伏项目和智利Atacama Solar 9光伏项目, 用于偿还项目并购及项目建设贷款。</p>	<p>斯坦阳光Borey风电项目、哈萨克斯坦Sofievskaya风电项目、哈萨克斯坦Arkalyk风电项目、哈萨克斯坦阿尔卡雷克风电项目、智利Atacama Solar 9光伏项目, 包括偿还项目贷款以及项目投资建设。</p>
---	--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在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截至报告期末, 中电 GK01 和 GR 中电 02 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的核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中电 GK01 和 GR 中电 02 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发行人的偿债资金来源为日常经营和再融资。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及日常经营收益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595.72 亿元、771.83 亿元和 794.97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8.11 亿元、1.16 亿元和 75.15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7.20 亿元、228.39 亿元和 273.06 亿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营收入与现金流将为偿付各期债券本息提供一定保障。

二、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和再融资能力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运作规范，具有较好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债务融资。发行人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发生重要业务往来时，未曾发生严重违约行为，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 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的重大变化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担保	担保方式	担保人名称	担保情况
138862.SH	中电GK01	否	-	-	-
240246.SH	GR中电02	否	-	-	-

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存续公司债券未设置增信措施。

二、 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中电 GK01 和 GR 中电 02 的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为以上各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公司承诺等，具备有效性。

第七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偿债保障措施。

二、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中电GK01

中电 GK01 于 2023 年 2 月 6 日正式起息。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2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未到首次付息日。

（二）GR中电02

GR 中电 02 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正式起息。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1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未到首次付息日。

第八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经查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电GK01为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GR中电02为绿色“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募集资金用于绿色项目的相关情况、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和环境效益、科创项目进展情况和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以及“一带一路”建设项目进展情况及经济效益等内容。经星展证券核查，根据发行人出具的《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年度报告》以及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绿色债券跟踪评估报告（2023年度）》和《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一带一路”公司债券（第二期）绿色债券跟踪评估报告（2023年度）》，报告期内绿色项目进展及环境效益情况如下：

中电GK01：

一、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及“科技创新”项目进展情况

1、哈萨克斯坦Gulshat光伏项目：2022年6月，中电国际完成项目交割，位于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装机容量40MW，于2019年投产并签有长期PPA，电价在同类型项目中处于较高水平，报告期内运行稳定。

2、哈萨克斯坦Chulakkurgan光伏项目：2022年9月，中电国际完成项目交割，位于哈萨克斯坦江布尔州，装机容量50MWp，于2020年投产并签有长期PPA，报告期内运行稳定。

3、哈萨克斯坦札纳塔斯二期（shokpar）风电项目：2022年12月，中电国际完成项目控股权交割，位于哈萨克斯坦江布尔州札纳塔斯境内，风电场装机总规模约100MW。项目于2022年6月开工建设，并于2023年底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

4、哈萨克斯坦阳光Borey风电项目：2022年12月，中电国际完成项目控股权交割，位于哈萨克斯坦阿克莫拉州，是哈萨克斯坦风能资源最好的区域之一，风电场装机总规模100MW。项目于2022年4月开工建设，并于2022年底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

二、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情况

中电GK01募集资金实际投放项目2023年度可实现二氧化碳减排量38.27万吨，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如下：

- 1、哈萨克斯坦Gulshat光伏项目：实现二氧化碳减排量7.13万吨。
- 2、哈萨克斯坦Chulakkurgan光伏项目：实现二氧化碳减排量5.27万吨。
- 3、哈萨克斯坦阳光Borey风电项目：实现二氧化碳减排量25.86万吨。

经绿色评估机构测算和评估，中电GK01募集资金已投放的哈萨克斯坦Gulshat光伏项目、哈萨克斯坦Chulakkurgan光伏项目、哈萨克斯坦阳光Borey风电项目均实现了显著的环境效益。其中，哈萨克斯坦札纳塔斯二期（shokpar）风电项目于2023年12月底投入运营，由于运营时间过短，无2023年实际运营完整数据，无法计算项目实际环境效益，暂未进行列示。

三、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中电GK01债券募集资金100%用于新能源产业，投资项目为哈萨克斯坦光伏及风电项目，有助于推进新能源产业结构，综合运用光伏及风电行业的新技术和新设备，有利于促进新技术产业化、规模化的应用。

GR中电02:

一、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及“一带一路”项目进展情况

1、哈萨克斯坦札纳塔斯二期（shokpar）风电项目：2022年12月，中电国际完成项目控股权交割，位于哈萨克斯坦江布尔州札纳塔斯境内，风电场装机总规模约100MW。项目于2022年6月开工建设，并于2023年底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

2、哈萨克斯坦阳光Borey风电项目：2022年12月，中电国际完成项目控股权交割，位于哈萨克斯坦阿克莫拉州，是哈萨克斯坦风能资源最好的区域之一，风电场装机总规模100MW。项目于2022年4月开工建设，2022年12月并网运行。

3、哈萨克斯坦Sofievskaya风电项目：2023年6月，中电国际完成项目控股权交割，位

于哈萨克斯坦阿克莫拉州，是哈萨克斯坦风能资源最好的区域之一，风电场装机总规模39MW。项目于2022年12月开工，并于2023年9月并网运行。

4、哈萨克斯坦Arkalyk风电项目：2023年6月，中电国际完成项目控股权交割，位于哈萨克斯坦阿克莫拉州，是哈萨克斯坦风能资源最好的区域之一，风电场装机总规模17MW。项目于2022年12月开工建设，并于2023年9月并网运行。

5、哈萨克斯坦阿尔卡雷克风电项目：项目位于哈萨克斯坦科斯塔奈州南部的阿尔卡雷克市，距离州府科斯塔奈市460公里，距离首都阿斯塔纳市以西约550公里，总装机规模50MW。项目预计2024年10月开工，2025年投产运营。

6、智利Atacama Solar 9光伏项目：项目位于智利北部城市阿塔卡马大区科皮亚波市以南60公里，距圣地亚哥以北600多公里，距主干道以东35公里。项目总装机容量292MWp，包括Atacama和Solar 9两个项目，其中，Atacama项目装机容量为115MW，Solar 9项目装机容量177MW。项目已于2022年12月开工建设，预计2024年12月完工。

二、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情况

GR中电02募集资金实际投放项目2023年度可实现二氧化碳减排量31.05万吨，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如下：

- 1、哈萨克斯坦Borey风电项目：实现二氧化碳减排量25.87万吨。
- 2、哈萨克斯坦Sofievskaya风电项目：实现二氧化碳减排量3.54万吨。
- 3、哈萨克斯坦Arkalyk风电项目：实现二氧化碳减排量1.64万吨。

经绿色评估机构测算和评估，GR中电02募集资金已投放的哈萨克斯坦阳光Borey风电项目、哈萨克斯坦Sofievskaya风电项目和哈萨克斯坦Arkalyk风电项目均实现了显著的环境效益。其中，哈萨克斯坦札纳塔斯二期（shokpar）风电项目于2023年12月底投入运营，由于运营时间过短，无2023年实际运营完整数据，无法计算项目实际环境效益，暂未进行列示。哈萨克斯坦阿尔卡雷克风电项目、智利Atacama Solar 9光伏项目截至2023年末尚未投入运营，无实际运营完成数据。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应该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形，发行人未召开过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章 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一、发行人董事发生变动

2023年8月8日，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披露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具体情况为：2023年4月20日，根据发行人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出具的《关于林贵祥、章艺职务任免的通知》（国家电投任【2023】133号），原董事章艺变更为林贵祥。2023年7月18日，根据发行人股东国家电投出具的《关于徐薇、林贵祥职务任免的通知》（国家电投任【2023】209号），原董事林贵祥变更为徐薇。上述人员变更是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有关的其他情况及采取措施情况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第十二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